

关于中核嘉华设备制造股份公司 2024 年度 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审核报告

目 录

	页次
一、专项审核报告	1-2
二、关于中核嘉华设备制造股份公司 2024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	3-4

委托单位：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单位：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联系电话：（010）85886680

传真号码：（010）85886690

网 址：<http://www.Reanda.com>

关于中核嘉华设备制造股份公司 2024 年度 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审核报告

利安达专字[2025]第 0079 号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在审计了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石重装”）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的基础上，对后附的兰石重装编制的《关于中核嘉华设备制造股份公司 2024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以下简称“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进行了专项审核。

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有关规定，编制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兰石重装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兰石重装管理层编制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提出鉴证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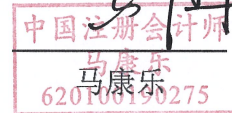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合理确信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不存在重大错报。在审核工作中，我们结合中核嘉华设备制造股份公司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提出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经审核，我们认为，兰石重装管理层编制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已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中核嘉华设备制造股份公司 2024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

本审核报告仅供兰石重装披露年度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5年3月27日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股权收购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

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石重装”或“公司”）编制了本说明。

一、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7 日、2021 年 10 月 13 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现金收购中核嘉华设备制造股份公司控股权的议案》并签署了《股权收购协议》，同意公司以现金 12,925.00 万元收购秦皇岛金核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核投资”）持有的中核嘉华 2,200.00 万股股份，占中核嘉华总股本的 55%。金核投资作为交易对方，承诺中核嘉华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不低于 650.00 万元、1,550.00 万元、2,500.00 万元，三年业绩承诺期合计实现净利润不低于 4,700.00 万元。

二、业绩承诺完成情况与补偿方案

（一）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中核嘉华设备制造股份公司 2024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审核报告》（利安达专字[2025]第 0079 号）确认，中核嘉华在 2022-2024 年度经审计完成的净利润合计为 2,055.21 万元，占其三年累计承诺业绩 4,700.00 万元的 43.73%，未能实现业绩承诺。具体实现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合计
承诺数	650.00	1,550.00	2,500.00	4,700.00
实现数	231.20	305.58	1,518.43	2,055.21
补偿数	418.80	1,244.42	981.57	2,644.79
完成率	35.57%	19.71%	60.74%	43.73%

（二）补偿方案

1. 业绩补偿的约定

根据《股权收购协议》第八条的有关规定：“若中核嘉华经审计的 2022-2024

年净利润未达到业绩承诺指标，则金核投资应按以下方式给予兰石重装补偿。

结算补偿金额为：三年累计承诺净利润数-三年累计实现净利润数。

三年整体核算后，兰石重装向金核投资发出书面通知，书面通知应包含最终的应补偿金额，金核投资在补偿通知送达之日起 20 日内按照补偿通知向兰石重装履行补偿义务。”

2. 实际补偿

基于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为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尽快收回业绩承诺补偿款，妥善解决业绩承诺补偿问题，经协商，约定业绩承诺人金核投资在《兰石重装关于中核嘉华未完成三年期业绩承诺触发业绩补偿的通知》送达之日起 20 日内以现金方式向公司支付业绩补偿款 26,447,902.98 元。

三、业绩承诺未完成的原因、对公司的影响与后续举措

（一）中核嘉华未达到业绩承诺的原因

一是乏燃料后处理等细分核能装备市场竞争加剧，订单的取得不及预期；二是受地域产业化资源不足，尤其是核安全特种作业人员数量制约，叠加订单不足等因素，中核嘉华产能未能有效释放；三是虽市场订单与产能释放不足，但仍需承担员工工资、固定资产折旧、摊销等诸多费用支出。

（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业绩承诺补偿方案的实施将有利于保障公司的合法权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已对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中核嘉华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基于评估减值测试结果，公司对中核嘉华的商誉计提减值准备 3,986.24 万元。中核嘉华未能完成业绩承诺及本次业绩补偿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4 年度损益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亦不会对公司控制权、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三）公司后续措施

鉴于中核嘉华未能完成 2022-2024 年度业绩承诺，公司董事会对此深表遗憾，特此向广大投资者诚恳致歉。公司将督促业绩承诺方金核投资按照本次交易相关协议约定及时完成补偿义务，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5 月 27 日





营业执照

(副本(4-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0805090096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黄锦辉

出资额 2371万元

成立日期 2013年10月22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慈云寺北里210号楼1101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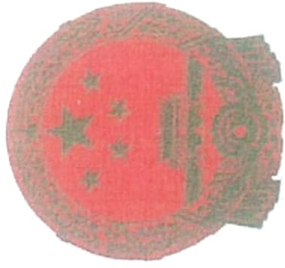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5年03月17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黄锦辉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朝阳区慈云寺北里210号楼1101室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00154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3]0061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0月11日

证书序号：000010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Full name 马康乐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5年3月15日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甘肃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1010319750315139X



姓名: 马康乐
 证书编号: 620100190275



马康乐 62010019027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62010019027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甘肃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0 年 3 月 27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柏雄飞 110001540682

证书编号: 11000154068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甘肃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3年 12月 29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 /

姓名	柏雄飞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91-04-10
工作单位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甘肃分所
身份证号码	622625199104100419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